

填妥後，請傳真至地區窗口▪台北：02-22981338 ▪台中: 04-23592949 ▪高雄 07-3010860

<p>※申請廠商: ※申請廠商地址: ※申請廠商電話: 報告聯絡電話: 分機: 傳真: 手機號碼: E-mail: ※申請廠商聯絡人: ※粗框中標示「※」符號的內容將呈現於報告中。</p>	<p>發票廠商: 發票郵寄地址: 統一編號: 電話: 分機 傳真: E-mail: 付款聯絡人(Contact Person): ※如發票廠商非左欄申請廠商，請填寫附件一“付款切結書”</p>
---	--

※檢測僅提供一種語言報告電子檔；若同時選擇中、英二種語言電子檔或申請加發紙本報告，需額外收取費用(NT\$350(未稅)/份)
 報告格式 (請勾選)： 中文報告電子檔 英文報告電子檔 (若需英文報告，請用英文填寫)
 申請加發紙本報告(NT\$350(未稅)/份) (如勾選申請加發紙本報告，務必勾選報告取法。)
 紙本報告取法： 自取報告 報告普掛郵寄及其地址: -

1. 報告抬頭廠商及地址： 同申請廠商 同發票廠商 其他抬頭廠商
 ※抬頭廠商(必填): 地址(必填):

2. ※產品名稱(必填):
 ※若申請廠商非送測產品的生產製造商或品牌所有者，請填寫附件二“委託檢測聲明書”，或提供相關合作授權證明。

3. ※ 製造日期: ※ 有效期限: ※批號: 型號:

4. ※檢測單件樣品量: (必填) / 單位 (若勾選“散裝”請提供總重量)

5. ※包裝狀態: 完整包裝 散裝 6. ※製造/國內負責廠商:

7. 測項及報告使用目的： 自主管理 出口使用 符合政府法規要求

8. ※樣品保存方式 冷凍-18°C 冷藏 4°C 室溫 9. 其他:

※以上“必填”欄位若未填寫視同無，報告則將出具“-”。包裝上標示(製造/有效日期/型號/批號/生產或供應商)資訊會拍照呈現報告中。粗框中標示「※」符號內的內容將呈現於報告中。

檢驗注意事項：

1. 此檢驗費用均為未稅金額；新交易與久未交易客戶需先付清款項，方能執行檢驗。
 2. 報告檢驗項目需與申請書勾選填寫之委託實驗項目一致相符；一份申請書只含一份報告；如不同申請書，需各別提供足量樣品。
 3. 本檢測報告結果僅代表廠商送測時的單一產品，不代表及涵蓋該廠商其他產品範疇。
 4. 對任何委託、樣品或實驗中包含的任何已知的實際或潛在危險或危害，如放射性、有毒、有害、感染性物質(如病毒、病原體、動物檢體等)或爆炸元素或物質、環境汙染或中毒的存在和危險，需事先通知 SGS。
 5. 檢驗樣品不退樣，如需退樣請於送件同時通知客服人員，並需另收處理費用；不接受多種產品混測執行。
 6. 申請廠商或客戶有提供之試驗過程必要之(包含但不限於對照物質、管柱、與當次)測試結果相關之計算數據，應同步提供該合用性之 COA 或聲明書。
 7. 申請廠商同意申請書內之說明事項及送測資訊，並對所提供之資訊自行負責並承擔。
 8. 本申請書視同合約書。
 9. SGS 擁有變更及保留本申請書服務內容權益；SGS 同時亦保有是否承接案件之主動權利。

普通件 急件(費用加 40%) 特急件(費用加 96%) ※急件、特急件請事先來電預約。 ※收件當天及例假日不列入工作天數。(若未勾選一律以普件處理)

付款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(禁止背書轉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(請將匯款單據註明公司名稱後傳真: 02-22981338)	申請人/日期(務必親筆簽名/yyyy.mm.dd)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(此欄位由 SGS 填寫) 樣品及檢測方法是否偏離 無 有，偏離原因請說明並通知客戶。

樣品破損 樣品失溫 樣品包裝不符檢測要求 檢測方法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 檢測方法非最新版本 其他_____

報告號碼(Report No): Date in: Date out:

1. 本申請廠商申請上述之檢驗，同意所有試驗依本公司所訂之測試服務條款(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)履行。
 2. 如未附報價單，以本公司定價為主。
 3. 貴客戶所提供的測試樣品會因取樣與測試需要，而造成樣品之減損與破壞，且對於送驗之樣品僅保留 3 個月(依報告簽署日後起算)，除非貴客戶另有要求且記載於申請書上，將另作處置。(依據本實驗室之樣品保存規範)
 4. 本實驗室不於報告中呈現符合性聲明。
 5. 若樣品(或方法)被判斷為偏離而貴客戶仍需檢測，將於報告中載明偏離事項。
 6. 實驗室承諾，除法律要求外，對在執行實驗室活動中所獲得或產生的所有資訊予以保密。

委託實驗項目 (Test(s) Required) **以下為未稅價** :

****所需樣品量:100mL 或 100g****

檢測樣品: 化粧品 藥品

1. 產品潔淨度 (EP 2.6.12 & 2.6.13):

好氧性微生物總數 (Total aerobic microbial count) (LOQ:10 CFU/g)	套裝優惠價 12,000(未稅) 請確認產品形態為何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水溶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脂溶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非脂溶性但亦不溶於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皮膚用貼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其他 _____
梭狀桿菌 (Clostridia)	
沙門氏桿菌 (Salmonella)	
大腸桿菌(Escherichia coli)	
金黃色葡萄球菌 (Staphylococcus aureus)	
綠膿桿菌 (Pseudomonas aeruginosa)	
膽鹽耐受性革蘭氏陰性菌 (bile-tolerant gram-negative bacteria)	
酵母菌與黴菌總數 (Total yeasts and moulds count)	
白色念珠菌 (Candida albicans)	

2. 其他測項(未在表列測項可自行填寫): _____

申請人(務必親筆簽名) _____

報告號碼(Report No): _____ (此欄位由SGS填寫)

1.本申請廠商申請上述之檢驗，同意所有試驗依本公司所訂之測試服務條款(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)履行。2.如未附報價單，以本公司定價為主。3.貴客戶所提供的測試樣品會因取樣與測試需要，而造成樣品之減損與破壞，且對於送驗之樣品僅保留3個月(依報告簽署日後起算)，除非貴客戶另有要求且記載於申請書上，將另作處置。(依據本實驗室之樣品保存規範)4.本實驗室不於報告中呈現符合性聲明。5.若樣品(或方法)被判斷為偏離而貴客戶仍需檢測，將於報告中載明偏離事項。6.實驗室承諾，除法律要求外，對在執行實驗室活動中所獲得或產生的所有資訊予以保密。



付款切結書

※ 如第一頁申請廠商與發票公司不同，再請填寫用印此付款切結書，

本公司_____ (申請廠商)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，送驗_____

(樣品名稱)至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，因公司內部因素，發票&付款由

_____ (發票廠商)支付。

若日後因上列之原因，造成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報告

後，有任何付/收款問題、法律訴訟或名譽受損等問題，一律由本公司

_____ (申請廠商)負擔責任問題。

申請廠商簽章

承辦人簽名：

用印處：

付款廠商之公司大小章

承辦人簽名：

用印處：

文件用印簽名完畢可隨樣品與簽名申請書一併寄至 248 新北市新北產業園區權七路 38 號

超微量工業安全實驗室 收

1.本申請廠商申請上述之檢驗，同意所有試驗依本公司所訂之測試服務條款(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)履行。2.如未附報價單，以本公司定價為主。3.貴客戶所提供的測試樣品會因取樣與測試需要，而造成樣品之減損與破壞，且對於送驗之樣品僅保留3個月(依報告簽署日後起算)，除非貴客戶另有要求且記載於申請書上，將另作處置。(依據本實驗室之樣品保存規範) 4.本實驗室不於報告中呈現符合性聲明。5.若樣品(或方法)被判斷為偏離而貴客戶仍需檢測，將於報告中載明偏離事項。6.實驗室承諾，除法律要求外，對在執行實驗室活動中所獲得或產生的所有資訊予以保密。

委託檢測聲明書

※ 如第一頁申請廠商非送測產品的生產製造或品牌所有者，需填寫與用印此聲明書，

本公司_____ (申請廠商)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受
_____公司委託，送_____產品至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，因本公司與客戶協定關係，測試報告上資料需如下呈現：

※報告廠商抬頭需填寫_____

※生產或供應廠商需填寫_____

※產品名稱需填寫_____

以上所有資料均取得此公司同意，

若日後因上列之原因，造成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此份報告，有任何法律訴訟或名譽受損之疑，一律由本公司_____ (申請廠商)
負擔責任問題。

申請公司經辦人_____

用印處：

申請公司簽章(大小章)_____

委託公司經辦人_____

用印處：

委託公司簽章(大小章)_____

文件用印簽名完畢可隨樣品與簽名申請書一併寄至 248 新北市新北產業園區權七路 38 號*超微量工業安全實驗室 收*

1.本申請廠商申請上述之檢驗，同意所有試驗依本公司所訂之測試服務條款(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)履行。2.如未附報價單，以本公司定價為主。3.貴客戶所提供的測試樣品會因取樣與測試需要，而造成樣品之減損與破壞，且對於送驗之樣品僅保留 3 個月(依報告簽署日後起算)，除非貴客戶另有要求且記載於申請書上，將另作處置。(依據本實驗室之樣品保存規範) 4. 本實驗室不於報告中呈現符合性聲明。5. 若樣品(或方法)被判斷為偏離而 貴客戶仍需檢測，將於報告中載明偏離事項。6. 實驗室承諾，除法律要求外，對在執行實驗室活動中所獲得或產生的所有資訊予以保密。

安心資訊平台檢測報告資訊公開同意書

親愛的客戶您好,

SGS 推出“SGS 安心資訊平台(MSN)” (<https://msn.sgs.com/>)提供民眾與廠商在此網站上查詢您此次申請之 SGS 檢測報告。您是否同意將此份 SGS 檢測報告揭露於“SGS 安心資訊平台”以供大眾查詢呢？若您同意，請於本頁下方的申請廠商蓋章處蓋章，如果不同意則可不需理會此份文件。如您未來評估有需要使用此服務時，請填寫此份同意書並蓋公司大小章後，寄回正本，本公司將會為您上傳該份檢測報告。

SGS 安心資訊網的平台特色

- 1.本網站可查詢委託測試廠商資料，增加廠商的社會形象，亦可做為另一類的行銷管道。
- 2.本網站查詢的檢測報告均為完整正確的檢測報告，加速潛在買家選購的意願。
- 3.本網站所提供之檢測報告均需由 SGS 確認是否符合可上傳條件，並取得委託申請測試廠商同意，方能上傳報告。
- 4.所提供之任何資料皆無涉及商業行為，僅為傳遞完整正確檢測報告之概念。
- 5.本網站為 SGS 台灣官方網站，其揭露之檢測報告均為真實完整正確，為提供查證報告真實性之最佳工具。

注意事項

- 1.本平台提供之檢測報告結果僅代表廠商送測時的單一樣品，不代表該廠商所有產品。
- 2.若送測廠商為個人戶或非原本製造廠商，SGS 有權利決定不予刊登 (基於商業機密之保障)。
- 3.安心資訊平台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網頁，不提供商品交易服務。
- 4.如廠商之送測資訊(產品名稱、製造批號、原產國、供應商或其它資料)有造假虛偽不實之情況，其衍生之相關法律或賠償責任需自行負責並承擔。
- 5.本平台揭露年限為 2 年，效期是以報告日期為主，於報告日期 2 年期滿後自動下架。
- 6.上傳揭露報告不包含混合測試報告及僅出具紙本報告。
- 7.您可在收到報告後再決定是否刊登，如果勾選同意，請於同意刊登用印處，蓋上完整之公司大小印後寄回正本。
- 8.SGS 保有主動變動規則及最終審核並決定刊登與否之權利。

費用說明

- 1.電子簽章報告電子檔上傳至 SGS 平台目前暫不收取費用，本公司目前提供此免費加值服務。
- 2.如報告編號僅對應紙本報告，則無法申請上傳至本平台。由於上傳需有電子簽章報告電子檔，故需酌收加發電子簽章報告電子檔費用。
- 3.「品牌專區」之服務，請詳洽當區業務人員。

廠商基本資料 (如果之前已經在 SGS 安心資訊網站上刊登過，可免填，除非有資訊要做更改)

廠商名稱：

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傳真：

E-mail：

本公司(人)確認報告資訊無誤，是否刊登委託檢測報告？

同意 <請於右方用印> 不同意

上架報告編號：

同意刊登 申請廠商用印蓋章 (Application signed)：

用印日期：

提供服務據點如下：

248020 新北市新北產業園區五權七路 38 號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超微量工業安全實驗室 _____ 收

Tel: 02-2299-3279 #7122~7124, #7129, #7131

Fax: 02-2298-1338

407271 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14 路 9 號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超微量工業安全實驗室 _____ 收

Tel : 04- 2359-1515 #1500~1502, #1505

Fax: 04-2359-2949

811637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61 號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超微量工業安全實驗室 _____ 收

Tel : 07-3012121#4800~4805, #4809

Fax: 07-3010860

SGS 申請檢測流程 <<客戶須先付清檢驗款項>>

1. 填妥申請書。
2. 回傳申請書 mail 或傳真給客服人員，客服會 mail 正式報價單並確認所需樣品量、匯款帳號。
3. 請準備足夠之樣品與申請書(簽名)+報價單(簽名) +匯款收據(影本)，一併寄至 SGS。
4. SGS 收到您的樣品後，客服人員將 mail 收樣通知：正式報價單(含報告編號)、預出日期。
5. 完成檢測後，SGS 會寄草稿報告電子檔或傳真給 貴公司。
6. 請客戶確認草稿報告內容電子檔或傳真，若有任何問題請回覆 mail 或傳真，客服人員將協助您處理。
7. 若無問題將不用回覆，SGS 將於次一工作日提供電子簽章之報告電子檔(即為正式報告)，並於次二至三工作日寄出電子發票。
8. 如電子簽章之報告電子檔寄出日為月底(含發票截止日)，敝司也將會於下個月初另寄出電子發票。
9. 完成整個檢測流程，祝福您檢測順心。

備註: 依成品(含完整包裝)檢驗

※若同時檢測微生物與其他測項，煩請提供兩瓶(包)以上之樣品，以避免延誤出報告之時間。

※若無法提供兩瓶(包)以上之樣品，敝單位將會延 2~3 個工作天，以便其它測項之檢測。

1.本申請廠商申請上述之檢驗，同意所有試驗依本公司所訂之測試服務條款(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)履行。2.如未附報價單，以本公司定價為主。3.貴客戶所提供的測試樣品會因取樣與測試需要，而造成樣品之減損與破壞，且對於送驗之樣品僅保留 3 個月(依報告簽署日後起算)，除非貴客戶另有要求且記載於申請書上，將另作處置。(依據本實驗室之樣品保存規範) 4.本實驗室不於報告中呈現符合性聲明。5.若樣品(或方法)被判斷為偏離而貴客戶仍需檢測，將於報告中載明偏離事項。6.實驗室承諾，除法律要求外，對在執行實驗室活動中所獲得或產生的所有資訊予以保密。